

兰州理工大学新能源专业太阳能方向光热
利用实验系统

竞争性谈判文件

谈判编号：LUTX2022-068

采 购 人：兰州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2022 年 8 月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兰州理工大学新能源专业太阳能方向光热利用实验系统竞争性谈判公告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受兰州理工大学委托，对兰州理工大学新能源专业太阳能方向光热利用实验系统以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UTX2022-068

项目名称：兰州理工大学新能源专业太阳能方向光热利用实验系统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37.53 万元

采购需求：

序号	品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太阳能集热器测试系统	套	1	具体采购要求及参数 详见采购文件
2	热舒适度测试仪	套	1	
3	并离网储能系统	套	1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发货，并在接到用户通知后两周内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需提供下列材料：

1.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 2021 年度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银行的资信证明原件）；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需提供谈判截止日前本年度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需提供谈判截止日前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的法人持本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参加谈判会议，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谈判。

3. 供应商、供应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等经济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函）。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08 月 23 日至 2022 年 08 月 25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

1、现场获取：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万达写字楼 36 楼 3616 室，除法定节假日和双休日）

2、网上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在获取谈判文件前登录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 **免费注册**。并将注册成功的截图以及注册单位名称、注册人员姓名、注册电话及本项目公告要求的相关资质等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以邮件方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chenzhiwei@cntcitic.com.cn)或现场提供；以上资料现场提供或邮箱提供后方可获取谈判文件。

2) 根据工作人员回复的项目报名表如实填写完成后发送回邮箱。

3) 待工作人员核对完以上全部内容，会将最终版谈判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给该项目联系人邮箱。

上述所需材料须全部提供，资料不齐全者或不合格者不予以发送谈判文件。谈判文件免费获取。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兰州理工大学招标中心网、甘肃经济信息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08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

地点：兰州理工大学兰工坪校区励德楼（3#楼）310 室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08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兰州理工大学兰工坪校区励德楼（3#楼）310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更好保障大家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各投标单位参加现场踏勘、开标只允许到场一人。供应商在进入校园之前需提供被授权委托人详细信息及健康码、行程码、48 小时核酸检测证明截图，便于采购人备案，因未及时报送人员及其健康信息导致无法入校参加现场踏勘、开标的后果自行承担。所有人员在体温正常、身体状况良好并出示健康出行码（绿码）、行程码（绿码）及 48 小时核酸检测证明后方可进入校园。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兰州理工大学

地 址：甘肃省兰州七里河区兰工坪路 287 号

联系方式：李老师 0931-29750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路万达广场写字楼 3616 室

联系方式：chenzhiwei@cntcitc.com.cn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志伟

电 话：0931-8175201 19993076936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谈判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兰州理工大学新能源专业太阳能方向光热利用实验系统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需提供下列材料： 1.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 2021 年度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银行的资信证明原件）；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需提供谈判截止日前本年度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需提供谈判截止日前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的法人持本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参加谈判会议，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谈判。 3. 供应商、供应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等经济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函）。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	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质保期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发货，并在接到用户通知后两周内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交货地点：兰州理工大学彭家坪校区 质保期：2年（自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
4	质量标准	合格
5	联合体参与	不接受

6	谈判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算起）
7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的谈判保证金为：陆仟元整（¥6000.00 元） 要求： 1.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形式为：电汇或保函。 2. 谈判保证金有效期与谈判有效期一致，保函有效期不得少于本项目谈判有效期，受益人为本项目采购人（保函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原件单独递交）。 3. 电汇方式缴纳谈判保证金流程：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点击【我参与的项目】找到本目标包，点击【缴纳保证金】，选择缴纳方式【电汇】后点击【下一步】，获取保证金账户信息后缴纳。供应商可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我参与的项目】查看谈判保证金缴纳及退还情况。 4. 谈判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2 年 08 月 29 日 15: 00 前 特别提示： (1) 谈判保证金在中招联合平台上按原路径退还，请不要在银行柜台现金汇款、个人账户汇款以及非银行机构汇款，确保汇出账户可退收谈判保证金。 (2) 办理谈判保证金电汇时，须充分考虑到银行异地汇款、跨行汇款到账的时间差，由此造成的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缴纳谈判保证金的，视为谈判保证金缴纳无效。 (4) 每家供应商每个标包的谈判保证金账户信息具有唯一性，请严格依据系统提示信息进行汇款，每个账户仅允许出现一家单位递交的保证金，同一账户出现不同供应商汇款，即视为围标、串标，请妥善保管账户信息。 (5)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中招联合平台办理保证金收退工作，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平台（010-86397110）。
8	供应商的替代方案	不接受
9	谈判报价	报价应包括项目的所有内容。
10	谈判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U 盘 1 份（Word 和 PDF，纸质版签字盖章的扫描件或加盖电子章（公章及个人签章））格式，与纸质版完全一致，单独密封提交）。
11	评审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08 月 30 日 09: 30 时前（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兰州理工大学兰工坪校区励德楼（3#楼）310 室 谈判时间：2022 年 08 月 30 日 09: 30 时（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兰州理工大学兰工坪校区励德楼（3#楼）310 室
13	现场踏勘	不踏勘

14	代理服务费	招标采购代理费由供应商承担，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对预算金额不足100万元的项目，按不超过项目采购预算金额×1.5%的上限根据工作量和服务质量核定计取，本项目收取人民币伍仟陆佰叁拾元整（¥5630.00元）。
15	付款方式	（1）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 （2）成交人接到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甲方（采购人）缴纳成交价5%的履约保证金。 （3）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供货，经甲方（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采购人支付100%合同价； （4）完成前项工作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结束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付清。 （5）项目实施及质量保修期内，甲方不承担履约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的利息。
16	履约保证金	合同总金额的5%（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逾期不交纳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采购人有权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供应商全部供货且验收合格，并在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后无利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交纳账号：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兰州市兰工坪支行 开户行行号：102821034539 基本户银行账号：27030017092000035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税号：12620000438002561J 电话：0931-2973705
17	其他	1. 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及授权书原件到谈判现场，以备核验。 2. 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更好保障大家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各投标单位参加现场踏勘、开标只允许到场一人（司机除外）。供应商在进入校园之前需提供被授权委托人详细信息及健康码、48小时核酸检测证明截图，且需提前半天（2022年08月29日）14:00前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chenzhiwei@cntcitc.com.cn），便于采购人备案，因未及时报送人员及其健康信息导致无法入校参加现场踏勘、开标的后果自行承担。所有人员在体温正常、身体状况良好并出示健康出行码（绿码）、行程码（绿码）及48小时核酸检测证明后方可进入校园。

供应商须知

一、谈判费用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合格的供应商

谈判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独立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以下简称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下列条件：

完全满足谈判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

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竞争性谈判公告、竞争性谈判须知及前附表、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评审方法、采购需求、谈判响应文件部分格式六部分组成。

2. 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一经进入谈判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谈判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性文件由以下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它包括：

- （一）响应函
- （二）同意谈判文件条款声明
- （三）供应商承诺书
- （四）法人代表授权书
- （五）谈判报价表
- （六）商务条款承诺

- (七) 技术部分
- (八) 资格证明文件
- (九)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书
- (十) 近三年内无行贿等经济犯罪记录承诺函
- (十一) 供应商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 (十二) 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
- (十三) 供应商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①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以上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②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统一格式编写响应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③必须分包号制作响应文件，即每包制作一份响应文件，否则视为无效响应(如果有分包)。

2. 谈判保证金

(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缴谈判保证金。

(2)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3) 谈判保证金提交形式及金额：见须知前附表 7，将谈判保证金电汇或网银凭证装入响应文件内，否则视为无效谈判。

(4) 保证金退还方式与供应商提交方式一致。

(5) 在评审时，凡未提交谈判保证金或提交谈判保证金不足的供应商，将被予以拒绝。

(6)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7)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签订正式服务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①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③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④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⑤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谈判报价

3.1 根据采购需求规定的服务和责任范围，供应商应对采购需求全部内容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招标控制价编制以及施工过程中有关清单问题的澄清、税费及其他服务过程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3.2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商务、合同和技术责任进行报价。

3.3 谈判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完成“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全部内容填报。

3.4 报价表中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任何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报价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本谈判项目报价以人民币为准。

4. 提交谈判响应性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U 盘 1 份（Word 和 PDF（纸质版签字盖章的扫描件或加盖电子章（公章及个人签章））格式，与纸质版完全一致，单独密封提交）。

(2) 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的每一页均加盖供应商公章。

5.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正本、副本装入一个密封袋中密封。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及“于 年 月 日 时（开标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密封袋封口处须用白封条密封并仅加盖供应商公章。

(2) 首次谈判报价表与谈判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入一个密封袋中密封。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及“于 年 月 日 时（开标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密封袋封口处须用白封条密封并仅加盖供应商公章。

(3) 电子版装入一个密封袋中密封。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及“于 年 月 日 时（开标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密封袋封口处须用白封条密封并仅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不按此条款密封的谈判响应性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

6. 谈判响应性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7. 谈判参与人员

供应商可派 1 名代表参与谈判，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8. 无效谈判**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

- (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谈判的；
- (2) 无有效资格证明文件或超出经营范围竞标的；
- (3) 响应性文件不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或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4) 响应性文件的响应不满足商务条款要求的；
- (5) 技术参数中“*”项超过三项（含三项）或非“*”项超过八项（含八项）不满足技术要求，有负偏离的；
- (6) 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五、谈判程序

1. 采购人组织的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参加并签到。

2. 竞争性谈判由谈判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4. 首次谈判后，如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所有供应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或其补充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有关书面建议及作出相关的书面承诺，并提交最佳服务承诺和最终报价。谈判小组在此基础上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确定成交供应商。

5. 所有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6.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提交最终报价及有关承诺（填写《最终报价表》），并据此确定成交供应商。最终报价与首轮报价不一致时，分项报价按相应比例调整或由供应商在最终报价时注明分项报价，分项报价调整后各分项质量等级不得降低，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超出规定时间没有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其前一次报价为准。谈判小组以供应商最后的有效报价为准。

六、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

1. 本项目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本次评审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在全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交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根据完全满足采购的技术、质量、商务和服务的需求且最终谈判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 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谈判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谈判小组判断谈判响应性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仅基于谈判响应性文件本身，不基于其它外部证据资料。

4.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作为采购失败处理，应重新组织采购：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成交供应商通知

1. 竞争性谈判成交结果将在兰州理工大学招标中心网、甘肃经济信息网上公告。

2. 谈判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产生法律效力。

3.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应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协议的依据。

5.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谈判资料表”规定的百分比幅度内对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标的/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但需经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同意。

八、签订合同

1. 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规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 如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或在签订合同时擅自改变成交状态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项目

供 货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文件编号：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代理机构：_____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号：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地点：_____

_____ (买方)及和_____ (卖方) 为另一方同意按
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1 合同协议书；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4 合同条款；
- 1.5 其他合同文件。

2.合同标的

2.1 买方同意购买，卖方同意出售下表中所有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	国别	数量 (台/套)	投标单价 (万元)	备注
1								
2								
投标总报价（大写）								

3.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的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
_____万元。

4.付款条件

- （1）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
- （2）成交人接到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甲方（采购人）缴纳成交价 5%的履约保证金。
- （3）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供货，经甲方（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

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采购人支付 100%合同价；

（4）完成前项工作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结束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付清。

（5）项目实施及质量保修期内，甲方不承担履约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的利息。

5.合同交货地点及时间：

5.1 交货时间：

5.2 交货地点：

（此页无下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工坪路 287 号 电话：0931-2975010 邮编：730050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使用部门（公章）： 使用部门负责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处的签字及印章仅供甲方内部查阅，对外不具备法律效力。	经 办 人： 电 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兰州市兰工坪支行 开户行行号：102821034539 基本户银行账号：27030017092000035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税号： 12620000438002561J 电话：0931-2973705	开 户 行： 账 号：
招标代理机构： 经办人： 电话： 详细地址：	

二、合同条款前附表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
2	卖方（中标人）名称、地址：
3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4	（1）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 （2）成交人接到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甲方（采购人）缴纳成交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3）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供货，经甲方（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采购人支付 100%合同价； （4）完成前项工作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结束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付清。 （5）项目实施及质量保修期内，甲方不承担履约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的利息。
5	质量保证期： 1.发生故障后服务响应： 2.现场培训： 3.培训内容： 4.培训场次：
6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 5% 。
7	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
8	索赔及赔偿要求：

（二）合同条款

1、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数。

2、原产地

2.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和地区。

2.2 本条所述的“原产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经过生产加工、的产品或经过实质上组装主要元件而形成的产品均可称为货物，商业上公认的新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目的或功能上与元部件有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2.3 货物和服务的原产地有别于卖方的国籍。

3、技术规格和标准

3.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3.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专利权

4.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

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包装标记

6.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项目名称：
- (2)合同号：
- (3)收货人：
- (4)到站：
- (5)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 (6)毛重/净重（公斤）：
- (7)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 (8)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设备配置信息卡片。

6.3 卖方提供的货物应为原厂包装，能够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远洋和内陆的长途运输。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6.4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清单和质量合格证。

7、装运条件

7.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个日历日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

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卖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7.3 货物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7.4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8、装运通知

8.1 卖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9、保险

9.1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

10、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0.3 卖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 48 小时内将上述 10.2 条要求除第 4 项外的单据航寄给买方。

10.4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并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11、伴随服务

11.1 卖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1) 负责设备现场集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3) 负责对买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卖方应提交与设备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

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寄送到买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另寄。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12、质量保证期

12.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卖方承担。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2.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3、检验

13.1 买方根据需要派员参加中间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3 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经过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根据第 15 条规定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4、服务

14.1 在卖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保管，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可提供存放地点。

14.2 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卖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试车及调试等工作。

15、索赔

15.1 如果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时间，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延期交货

16.1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卖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8.1 条加收误期赔偿。

17、延期付款

买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验收和测试

18.1 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厂家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卖方/厂家应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厂家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根据情况向买方提供。

18.2 货物抵达现场后，买方应尽快与卖方约定时间和地点开箱，对货物的规格和数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收到货物证明。如果买方发现货物规格或数量与合同不符，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

18.3 卖方对在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在按照合同规定完成了安装、调试后，由买方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全面的测试和验收，有关测试和验收的程序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18.4 如果在合同条款第 11.5 条规定的保证期满前，买方发现卖方所提供的货物或其组成部分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适的材料，买方应及时通知卖方，并向卖方提出索赔。

18.5 卖方应保证全部货物都是原厂商生产的全新合格的原装产品，货物的性能指标和功能与卖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完全一致，并提供网络设备软件的合法的许可证。

18.6 卖方在本合同中所提供的货物（包括软/硬件）配置如存在任何遗漏，影响到项目的实施，必须免费提供所缺部分，买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18.7 合同条款第 8 条的规定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19、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完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千分之一点五（1.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4 条的规定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20、不可抗力

20.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20.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1、税费

21.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

负担。

21.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合同中已规定由卖方支付的税费除外）。

21.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22、履约保证金

22.1 卖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向买方提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22.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2.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

电汇（汇票）或支票或现金或银行保函。

22.4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3、争端的解决

23.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3.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4、违约终止合同

2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24.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2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5、转让与分包

除买方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6、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至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发送后即视为送达。

27、合同生效及其它

27.1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7.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7.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甲方伍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章 评审方法

1.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在完全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以报价最低且低于预算金额的供应商做为成交供应商，并依次排序。

2. 评审程序

按照谈判响应性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没有通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2.1 谈判响应性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为该供应商不响应本项目谈判。

2.1.1 资格性检查

2.1.1.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1.1.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1.1.1.2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2021年度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1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银行的资信证明原件）；

2.1.1.1.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需提供谈判截止日前本年度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需提供谈判截止日前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

2.1.1.1.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1.1.1.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1.1.1.6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的法人持本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参加谈判会议，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2.1.1.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谈判。

2.1.1.3 供应商、供应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等经济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函）。

2.1.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2.1.2 符合性检查

2.1.2.1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审查。谈判响应性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其内容没有重大缺漏项。

2.1.2.2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审查。谈判响应性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2.1.2.3 谈判文件的响应性审查。谈判有效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谈判响应性文件是否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并且提供了支持文件，没有重大偏离。对于重大偏离，在开标后不得澄清、纠正及补充。

2.1.2.4 最终报价未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2.1.2.5 技术参数中“*”项超过三项（含三项）或非“*”项超过八项（含八项）不满足技术要求，有负偏离的。

2.1.2.5 不在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澄清有关问题

2.2.1 对于可能出现的谈判报价不一致和文字文本差异按以下方法确认更正。

2.2.1.1 谈判文件开启时，《竞争性谈判报价表》内容与谈判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竞争性谈判报价表》为准。谈判响应性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1.2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原则修正谈判响应性文件中的谈判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2.2 对于谈判响应性文件中的非重大偏离，如果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谈判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谈判报价

本次采购采用谈判的方式进行，由谈判小组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终谈判报价。最低报价成交。

最终报价与首轮报价不一致时，分项报价按相应比例调整或由供应商在最终报价时注明分项报价，分项报价调整后各分项质量等级不得降低，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

第五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名称：兰州理工大学新能源专业太阳能方向光热利用实验系统

二、项目预算：32.34 万元

三、采购内容：

序号	品目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太阳能集热器测试系统	一、设备用途： 用于测试平板型太阳能集热器、真空管太阳能集热器等，能完成 热性能，压力降落， 闷晒，空晒等试验。 二、技术规格： 1. 太阳能集热器热性能测试仪（含软件） 可实现检测中数据采集，存储，处理，通讯，检测报告形成等方面功能； 集硬件，软件于一体的智能化设备； 自动打印检测报告，在 windows7 以上环境即可运行，实时显示各路数据，自动存储； 实时显示测试结果，自动计算并绘制太阳集热器准稳态瞬时效率曲线图； 2. 恒温测试台 *温度控制范围：10℃～90℃，精度：±0.2℃。 *水温度均匀性：300 升水箱内 ±0.1℃。 *水温度稳定性：300 升水箱内 ±0.1℃。 *流量控制范围：0～0.5m³/h，精度：<0.5%。 *压力控制范围：0～0.3MPa， 精度：<50Pa。	套	1	

		机组供电：220V（±10%），50Hz（±2%），功率：10KW。 管路电加热器功率：220V 供电。 内嵌式制冷机组：220V 供电。 *控温时间:20℃内<60min。 与多路 PID 温度控制器结合, 可实现远程网络控制, 随意控制水箱内温度(10—90 度均可)。 *控制水容量小于 300L。 重量：小于 200Kg。 3. 全自动水路运行控制装置 系统应装有高温电磁阀组, 采用逻辑组合管路结构; 与变频水泵配合, 应通过智能控制器, 自动实现水路进入, 流出, 混水, 测试等功能; 管路应具有过压, 排气, 过滤等保护装置, 保证室外全天候工作; 管路设有传感器接口, 可以安装 (管路压力, 水温, 流量) 测量传感器。 4. 管路连接运行系统 管路必须到底零泄漏管路全部装有电加热保温装置, 管路温度低于 3℃; 应自动加热, 保证管路内介质不结冻管路加热材料为电伴热带, 贴附所有管路配件, 再加保温棉缠绕封闭, 外层加 PVC 防护套管保护管路永久耐用; 管路温度控制器应设有至少 4 路温度传感器, 装于管路内, 低于设定值, 自动启动加热带, 进行恒温加热, 超温自动报警, 并停止加热; 控制器应与微机连接, 实现网络控制, 夏季可以停止该功能, 冬季可防止冻坏整个系统, 可保证冬季测试运行。 5. 太阳能集热器系统控制柜 控制台结构应满足: 钢制结构, 表面喷塑处理, 室外全天候工作结构, 测量仪器嵌入式安装。 系统供电: 380V（±10%），50Hz（±2%）; 控制方式应满足: 手动输入信息, 自动完成控制, 光电指示运行状态; 由交流接触器组成控制逻辑开关, 实现各路工作切换;			
--	--	--	--	--	--

		应通过微机通讯接口实现测试仪器的数据共享，同时发出控制信息； 应具备安全保护功能，负载过流过温，自动断电； *控制通道：小于 30 路，检测通道：小于 30 路； *控制负载：小于 20A/路。 6. 太阳能集热器热性能测试系统管理软件 软件应支持（GB/T4271-2021、GB/T17581-2021、GB/T6424-2021）等国标要求，应可实现自动打印检测报告，在 windows7 以上环境均可运行，实时显示各路数据，数据自动存储，实时显示测试结果，自动计算并绘制太阳集热器准稳态瞬时效率曲线图，集热器时间常数和入射角修正系数，压力降落曲线，自动计算瞬时效率二次效率曲线和一次效率曲线；可测试集热器有效热容、标准滞止温度；可根据自定义气象等级，测试空晒实验；可自动推算出 1000W/m²，50℃温差时的集热器功率等功能。 7. 移动手持监控仪 *系统应能自动测量环境温度、湿度、露点、风速、风向、辐射、空气质量、PM2.5、PM10、甲醛、苯、光照度、大气压力、海拔和当前经纬度等气象要素；让测试人员在具备移动网络的任何地点,都可以看到测试过程的数据,掌握现场的运行情况,并且手持仪具备实时测量环境参数的所有功能。 8. 太阳光度计入射角跟踪测量仪 *保证集热器平面与太阳成各种角度跟踪旋转(0 度, 30 度, 50 度, 60 度等标准要求), 跟踪精度小于 0.5 度；全部由微机控制使集热器旋转各种角度； *全自动太阳光度计可以测量 280nm-3000 nm)、340nm、380nm、440nm、500nm、675nm、870nm、936nm、1020nm、1640nm 十波段，还可以测量太阳的总辐射、散射辐射、日照时数、太阳高度角、大气气溶胶厚度等诸多要素；可以通过 GPS 实时定位追踪，为光热实验提供稳定数据支撑。 9. 太阳能自动跟踪试验台 系统采用微机控制技术，软件设定运行轨迹,可与太阳入射角成（0° ~ 90° ）或方位角（0° ~ 180° ）自动跟踪。 跟踪系统应设有多路传感器，可记录跟踪过程的运行数据（二维角度，辐射强度，环境温湿度，风速，时间）			
--	--	--	--	--	--

		*跟踪精度:4 小时小于$\pm 1.5^{\circ}$; 承载物体重量: 小于 600Kg; 支架不锈钢材料制作; 速率: $2.50^{\circ}/\text{sec}$; 加速度 到 $7.5^{\circ}/\text{sec}^2$; *水平运行角度(太阳方位角): $0\sim 360$ 度; *垂直调整角度(太阳赤纬角): -45 度$\sim +45$ 度; 适应传动方式: 丝杠、齿轮, 等传动方式; 电机功率: 低功耗设计 , 节能运行 , 电机功率小于 20W; 一体化超声波环境传感器传感器参数: <table border="1"> <tr> <th>测量要素</th><th>通道数</th><th>测量范围</th><th>测量精度</th><th>分辨率</th><th>其它</th></tr> <tr> <td>环境温度</td><td>1 路</td><td>$-40\sim +70^{\circ}\text{C}$</td><td>$\pm 0.2^{\circ}\text{C}$</td><td>$0.1^{\circ}\text{C}$</td><td>配套防辐射通风罩</td></tr> <tr> <td>环境湿度</td><td>1 路</td><td>$0\sim 100\%$</td><td>$\pm 2\%\text{RH}$</td><td>$0.1\%\text{RH}$</td><td>配套防辐射通风罩</td></tr> <tr> <td>*角度传感器</td><td>2 路</td><td>$0\sim 360^{\circ}$</td><td>$\pm 0.05^{\circ}$</td><td>0.1°</td><td>定位跟踪角度</td></tr> <tr> <td>*光跟踪传感器</td><td>1 路</td><td>$0\sim 180^{\circ}$</td><td>$\pm 0.1^{\circ}$</td><td>0.5°</td><td>(配合日晷, 测量方位(上, 下, 左, 右))</td></tr> <tr> <td>*太阳总辐射</td><td>1 路</td><td>$0\sim 2000\text{W}/\text{m}^2$</td><td>小于 5%</td><td>$1\text{W}/\text{m}^2$</td><td></td></tr> <tr> <td>环境风速风向</td><td>1 路</td><td>$0\sim 60\text{m}/\text{s}$</td><td>$\pm 0.3\text{m}/\text{s}$</td><td>$0.1\text{m}/\text{s}$</td><td>测量环境风速参数</td></tr> <tr> <td>日晷仪</td><td>1 台</td><td>$0^{\circ} \sim 60^{\circ}$</td><td>$1^{\circ}$ 度</td><td>1°</td><td></td></tr> </table> 测试台应装日晷仪用于测试台面与太阳的入射角度, 并刻有集热器测试指定标记(0, 10, 15, 30, 45, 60, 55 度)等数值。	测量要素	通道数	测量范围	测量精度	分辨率	其它	环境温度	1 路	$-40\sim +70^{\circ}\text{C}$	$\pm 0.2^{\circ}\text{C}$	0.1°C	配套防辐射通风罩	环境湿度	1 路	$0\sim 100\%$	$\pm 2\%\text{RH}$	$0.1\%\text{RH}$	配套防辐射通风罩	*角度传感器	2 路	$0\sim 360^{\circ}$	$\pm 0.05^{\circ}$	0.1°	定位跟踪角度	*光跟踪传感器	1 路	$0\sim 180^{\circ}$	$\pm 0.1^{\circ}$	0.5°	(配合日晷, 测量方位(上, 下, 左, 右))	*太阳总辐射	1 路	$0\sim 2000\text{W}/\text{m}^2$	小于 5%	$1\text{W}/\text{m}^2$		环境风速风向	1 路	$0\sim 60\text{m}/\text{s}$	$\pm 0.3\text{m}/\text{s}$	$0.1\text{m}/\text{s}$	测量环境风速参数	日晷仪	1 台	$0^{\circ} \sim 60^{\circ}$	1° 度	1°				
测量要素	通道数	测量范围	测量精度	分辨率	其它																																																
环境温度	1 路	$-40\sim +70^{\circ}\text{C}$	$\pm 0.2^{\circ}\text{C}$	0.1°C	配套防辐射通风罩																																																
环境湿度	1 路	$0\sim 100\%$	$\pm 2\%\text{RH}$	$0.1\%\text{RH}$	配套防辐射通风罩																																																
*角度传感器	2 路	$0\sim 360^{\circ}$	$\pm 0.05^{\circ}$	0.1°	定位跟踪角度																																																
*光跟踪传感器	1 路	$0\sim 180^{\circ}$	$\pm 0.1^{\circ}$	0.5°	(配合日晷, 测量方位(上, 下, 左, 右))																																																
*太阳总辐射	1 路	$0\sim 2000\text{W}/\text{m}^2$	小于 5%	$1\text{W}/\text{m}^2$																																																	
环境风速风向	1 路	$0\sim 60\text{m}/\text{s}$	$\pm 0.3\text{m}/\text{s}$	$0.1\text{m}/\text{s}$	测量环境风速参数																																																
日晷仪	1 台	$0^{\circ} \sim 60^{\circ}$	1° 度	1°																																																	

2	热舒适度测试仪	一、设备用途： 主要用来测试室内环境如温湿度、黑球温度、空气微风速、噪声、照度、辐射热、热舒适度指标 PMV 等；同时也可测试室内空气质量 IAQ 如 CO₂、PM2.5 等。 二、技术规格： 1. 湿球温度：5~60℃，±0.5℃； 2. 黑球温度：-20~120℃，±0.5℃； 3. 空气温度：-20~120℃，±0.5℃； 4. 微风速：0.05~2m/s，±(0.03m/s+2%读数)； *5. 相对湿度：0~100%，±1.5%RH； *6. 辐射热：0~10KW/m²，±4%；	套	1	
3	并离网储能系统	一、设备用途： 该实验台以储电、储热和储冷为核心，集成光伏、光热和热泵等部件和模块，主要进行太阳能综合能源系统的实验教学，促进学生直观地理解和掌握太阳能综合利用系统结构及组成，观察系统部件及结构对系统性能的影响规律。 二、技术规格： *1. 该系统须具备并网、离网及储能功能； *2. 逆变器及控制器须带 MPPT 跟踪、接地故障保护、孤岛保护、防电池反接保护、电池充放电保护、防雷保护、短路保护、过热保护等功能，逆变器输出电压须为三相 380V，额定输出功率不小于 15kW； *3. 蓄电池电芯应采用国内知名品牌的磷酸铁锂电池电芯，容量不小于 20kWh，电池循环寿命在放电电流 1C 时不小于 2000 次，在 0.4C 时不小于 4000 次；	套	1	

注：以上技术参数中“*”项超过三项（含三项）或非“*”项超过八项（含八项）不满足技术要求，有负偏离的，视为无效响应。

五、服务周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发货，并在接到用户通知后两周内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六、质量保修期：2 年（自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

七、培训：设备安装后，在用户现场对用户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操作和仪器基本维护等，使用户达到独立操作水平。

八、付款方式：

1、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

2、成交人接到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甲方（采购人）缴纳成交价 5%的履约保证金。

3、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供货，经甲方（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采购人支付 100%合同价；

4、完成前项工作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结束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付清。

5、项目实施及质量保修期内，甲方不承担履约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的利息。

第六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谈判编号：

供应商全称：

日期：

（注：未提供格式的请自行拟定）

一、响应函

二、同意谈判文件条款声明

三、供应商承诺书

四、法人代表授权书

五、谈判报价表

六、商务条款承诺

七、技术部分

八、资格证明文件

九、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书

十、供应商、供应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近三年内

无行贿等经济犯罪记录承诺函

十一、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人员情况格式

十二、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

十三、供应商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致：兰州理工大学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谈判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文件____份。

1. 响应函
2. 报价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谈判保证金
5. 按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总价为_____。
- (2) 我们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谈判有效期为从规定的递交谈判文件截止日起_90_日历天内有效。
- (4)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意见（如有则附）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采购人解释和承担责任的权力。
- (5) 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 (6) 如果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我们的谈判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7)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8)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9)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
- (10) 如果我方中标，将在得知成交后立即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成交服务费。
- (11) 与本竞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至：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二、同意谈判文件条款声明

致：兰州理工大学

为响应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谈判编号：_____）采购活动，

我方在参与谈判前已详细研究了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谈判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谈判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谈判后不再对谈判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承诺书

致：兰州理工大学

我公司认真阅读了_____项目（谈判编号：_____）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后，决定参加该项目的谈判，现承诺如下：

1. 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3.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有效、合法。
4. 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经营，不以他人名义谈判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5. 不搞恶意串通，不排挤、损害其他供应商利益。
6.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人以及采购人的合法利益。
7.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成员行贿以谋取成交。
8. 保证成交后严格履行合同，绝不分包、转包他人。
9. 保证成交后严格遵守谈判文件要求、履行响应文件的承诺、遵照合同约定，履行好供货、调试、验收、质保等合同义务。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响应资格（成交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保证金等相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性别：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第 包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本授权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日（须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不少于90日历天）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代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需附在响应文件中。被授权代表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至谈判现场。

五、谈判报价表

5.1 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竞争性谈判首次报价表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响应单价 (万元)	数量	合计 (万元)	备注
响应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响应保证金					

注:1. 此表应提交二份原件,一份装订在《谈判文件》正本里;另一份与“谈判保证金凭证复印件”一同密封,并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标记、递交。

2.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技术、设计、制造、采购、货物运输、交货、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税费、系统集成费用、质保期等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3. 最终报价与首轮报价不一致时,分项报价按相应比例调整或由供应商在最终报价时注明分项报价,分项报价调整后各分项质量等级不得降低,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

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制造商及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分项报价合计（金额大写）									

- 注：
- 1、此表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提供的设备清单进行报价。如有增加供应商请自行添加、列明；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竞争性谈判最终报价表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响应单价 (万元)	数量	合计 (万元)	备注
1	太阳能集热器测试系统				
2	热舒适度测试仪				
3	并离网储能系统				
响应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备注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1. 竞争性谈判最终报价表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现场提供。

2.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3. 最终报价与首轮报价不一致时，分项报价按相应比例调整或由供应商在最终报价时注明分项报价，分项报价调整后各分项质量等级不得降低，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

六、商务条款承诺

（格式自拟）

- （1）服务周期、质保期的响应性
- （2）付款方式的响应性
- （3）合同条款的响应性
- （4）其他

七、技术部分

1. 技术应答表格

技术要求应答表

文件编号：_____

项目需求（第五章）一般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技术要求	技术应答	偏离说明	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

项目需求中标注“*”号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需求（第五章）标注“*”号的实质性条款应答				
条款号	技术要求	技术应答	偏离说明	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响应文件将视为偏离，技术参数中“*”项超过三项（含三项）或非“*”项超过八项（含八项）不满足技术要求将视为偏离。

2. 偏离说明指采购要求与响应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3. 响应文件中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技术指标的内容对应此表详细填写，逐条应答，对应答情况的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供应商不能简单复制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条款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应按投标产品填写真实技术参数值，可以提供相应技术支撑材料；技术支撑材料是指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或所投产品制造商的技术证明材料或制造商公开发行的彩页或进

口产品制造商的技术证明材料或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技术支撑材料等（不限于以上）。

5. 供应商在《技术要求应答表》中列明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视为偏离。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八、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注：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及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证明材料。

九、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兰州理工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 三、我公司没有被列入各监管部门及“信用中国”等平台列入负面管理清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供应商、供应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近
三年内无行贿等经济犯罪记录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第 / 包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
诺：

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我单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
近三年内行贿等经济犯罪记录为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
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人员情况格式

● 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二、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2) 维护保养的安排
- 3) 培训计划及人员安排
- 4)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方案及质保承诺
- 5) 其它服务承诺
- 6) 本地服务机构情况

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保修期内提供售后服务内容:
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保修期内提供售后服务内容:
保修期后提供售后服务内容:
培训计划: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十三、供应商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 1) 若供应商有其他的文件提交，格式自定。
- 2) 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 3) 交货、安装方案
- 4) 质量保证等